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AICHANG OCEAN PARK HOLDINGS LTD.

###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5)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以及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風險管理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及獨立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2017年1月25日起：

- (i) 方紅星教授已呈辭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並相應辭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和企業管治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職務；
- (ii) 謝彥君教授已呈辭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並相應辭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和企業管治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職務；
- (iii) 陳國輝教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和企業管治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及
- (iv) 張夢教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和企業管治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 (i) 方紅星教授（「方教授」）已呈辭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並相應辭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和企業管治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職務，自2017年1月25日起生效；及
- (ii) 謝彥君教授（「謝教授」）已呈辭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並相應辭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和企業管治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職務，自2017年1月25日起生效。

方教授及謝教授辭職後不再在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方教授及謝教授均已確認，彼等的辭任乃根據中國東北財經大學《關於進一步對我校處級幹部在企業兼職（任職）情況進行排查和清理的通知》文件的要求。彼等亦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彼等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等之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方教授及謝教授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亦宣佈：

- (i) 陳國輝教授（「陳教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和企業管治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自2017年1月25日起生效；及
- (ii) 張夢教授（「張教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和企業管治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自2017年1月25日起生效。

陳國輝教授，61歲，遼寧鐵嶺人，中國共產黨黨員。彼為現任中國大連財經學校校長，中國東北財經大學會計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彼享受中國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兼任中國遼寧省會計學會副會長。彼現任圓通速遞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大連大楊創世股份有限公司）及大連派思燃氣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該等公司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彼自1982年起在東北財經大學從教至今已經30餘年，分別於1988年至1995年任東北財經大學會計系副主任，1995年至2001年擔任東北財經大學教務處處長，2001年至2013年先後擔任東北財經大學津橋商學院書記、院長，2013年至今任大連財經學院院長。

彼長期以來主要從事會計學教學和管理工作，取得一系列的教學和科研成果。彼在《會計研究》、《財經問題研究》、《財務與會計》等刊物公開發表學術論文100餘篇，出版專著4部，主編教材若干部，主持並完成省部級課題若干項，作為主要參與人參與完成國家自然科學基金與國家社會科學基金等重要項目3項，近年來獲得省部級獎項若干項，多次獲得校優秀教育工作者等光榮稱號。在2003年，彼主持的《基礎會計》課程被評為中國教育部首批國家級精品課程等，並成為中國許多院校仿效的楷模。

陳教授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彼之委任自2017年1月25日起為期三年。根據委任函，應付予陳教授之董事酬金總額為每年人民幣100,000元（或如不足一年，按比例計算之金額），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參照彼之經驗、學歷、於本公司之職責，以及當前市況釐定。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陳教授須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而其任期將直至應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須於該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教授：(1)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3)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董事；(4)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以及(5)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陳教授已確認彼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準則。陳教授亦確認，除上文所載資料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彼獲委任之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張夢教授，53歲，為經濟學博士、教授、博士生導師，中國西南財經大學旅遊管理研究所所長。彼目前擔任中國教育部旅遊管理類教學指導委員會委員，中國四川省學術和技術帶頭人，中國四川省人民政府研究室特邀專家，四川旅遊研究學術委員會委員。彼同時還擔任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國家留學基金委、教育部學位與研究生教育發展中心的評審專家，也是國內旅遊管理權威核心期刊《旅遊學刊》的審稿專家。

張教授於1986年在西南師範大學物理系獲理學學士學位，1997年和2005年在中國西南財經大學經濟學院（經濟系）獲經濟學碩士和經濟學博士學位。從1998年起至今，主要從事旅遊管理的教學和研究工作，在區域旅遊業競爭力、旅遊消費者行為、旅遊跨文化比較等領域形成了一批有影響力的研究成果，受到國內學術界的廣泛關注。目前主持了國家自然科學基金（面上）項目、中國教育部人文社科規劃基金項目、中國四川省科技廳軟科學基金項目、四川省哲學社會科學基金項目（包括重大招標課題）、中國中央高校基本科研業務費專項基金項目等科研課題若干項；張教授出版專著、譯著各1部，先後在《財貿經濟》、《中國旅遊報》等國內核心期刊發表學術論文若干篇，其中有多篇論文被中國人大書報中心《旅遊管理》、《企業管理研究》等全文轉載；彼多次獲中國四川省社會科學類研究成果獎；彼撰寫的博士論文被中國四川省人民政府學位委員會和中國四川省教育廳授予「四川省優秀博士論文」。

張教授致力於旅遊管理高水準決策諮詢平台建設，包括負責中國四川省高校、旅遊局等旅遊類研究基地和團隊建設等，近三年來先後為中國四川省各地旅遊局等政府和企業完成了若干份研究報告，積極為地方政府和企業提供政策建言和決策諮詢。同時，張教授作為旅遊管理專業博士生培養基地的負責人，不斷創新教學手段，跟蹤國際國內旅遊研究理論前沿動態和最新研究方法，積極從事國際國內學術交流，包括參與於歐洲及美國舉行的學術訪問、交流、會議和合作研究等。

張教授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彼之委任自2017年1月25日起為期三年。根據委任函，應付予張教授之董事酬金總額為每年人民幣100,000元（或如不足一年，按比例計算之金額），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參照彼之經驗、學歷、於本公司之職責，以及當前市況釐定。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張教授須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而其任期將直至應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須於該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教授：(1)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3)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董事；(4)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以及(5)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張教授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準則。張教授亦確認，除上文所載資料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彼獲委任之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陳教授及張教授之委任表示歡迎。

承董事會命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旭光

中國大連，2017年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旭光先生、曲程先生及高杰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曲乃杰先生、井上亮先生及袁兵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國輝教授、孫建一先生及張夢教授。